**广州市增城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增国土规划挂牌告字（2017）3号）**

    根据《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广东省土地使用权交易市场管理规定》及《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范》等有关规定，经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批准，我局委托广州市增城区土地房产交易所，以挂牌方式公开出让地块编号为83001005A16152号、83101220A17013号、83101230A17005号、83101230A17006号和83101230A17007号等五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地块  编号 | 地块   位置 | 地块面积  | 土地用途 | 容积率 | 起始价（人民币） | 增价幅度（人民币） | 保证金 |
| 人民币 | 港币 | 美元 |
| 83001005A16152号 | 增城区荔城街中山路与西园路交汇处 | 3375.21平方米(合5.063亩) | 二类居住用地 | ≤3.2 | 11300万元 | 100万元 | 2300 万元 | 2605  万元 | 340   万元 |
| 83101220A17013号 | 增城区永宁街章陂村 | 86417.35平方米(合129.626亩) | 二类居住用地 | ≤3.61 | 300000万元 | 200万元 | 150000万元 | 169795万元 | 21875万元 |
| 83101230A17005号 | 增城区永宁街岗丰村、长岗村 | 37507.11平方米(合56.261亩) | 二类居住用地 | ≤3.0 | 106400万元 | 200万元 | 53200万元 | 60225 万元 | 7760万元 |
| 83101230A17006号 | 增城区永宁街岗丰村、长岗村 | 109468.45平方米(合164.203亩) | 二类居住用地 | ≤3.0 | 297400万元 | 200万元 | 148700万元 | 168325万元 | 21685万元 |
| 83101230A17007号 | 增城区永宁街岗丰村、长岗村 | 120418.05平方米(合180.627亩) | 二类居住用地 | ≤3.0 | 369100 万元 | 200      万元 | 184550 万元 | 208905万元 |  26915万元 |

    土地使用权出让年限：居住份额70年，商业份额40年，其他份额50年。

    具体规划设计要求分别详见穗国土规划业务函〔2017〕11-39号、穗国土规划业务函〔2017〕680号、687号、685号和683号,有关规划指标要求按国家有关规定和规划最新批文执行。

    二、出让地块的竞买条件要求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均可单独申请参加竞买，也可以联合申请。境外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参与的，应当符合房地产市场外资准入和外汇管理的规定。

    （二）凡在广州市增城区行政区域内存在下列违法违规违约行为的竞买人及其控股股东，在结案和问题查处整改到位前，不得参加本次竞买活动：

    1.有拖欠地价款的；

    2.存在非法转让土地使用权等违法行为的；

    3.因企业原因造成土地闲置一年以上的；

    4.开发建设企业违背出让合同约定条件开发利用土地的。

    （三）竞买人在广州市范围内竞买商品住宅用地从事房地产开发必须使用自有资金，具体要求按照《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广州市国土资源和规划委员会 广州市金融工作局关于对竞买商品住宅用地资金来源核查的通知》（穗建房产〔2016〕2144号）执行。

    (四) 竞买人须提交商业金融机构的资信证明。

    本次挂牌不接受邮寄、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及口头竞买申请。

    三、各地块均设定最高限制地价，如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地块编号 | 83001005A16152号 | 83101220A17013号 | 83101230A17005号 | 83101230A17006号 | 83101230A17007号 |
| 最高限价 | 15000万元 | 435000万元 | 154200万元 | 431200万元 | 535100万元 |

    竞买人的最高报价不超过最高限制地价的，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当报价达到最高限制地价后，竞买方式转为竞配政府性房源（居住），凡接受最高限制地价的竞买人均可参与竞配政府性房源（居住），竞价阶梯为450平方米（不少于5套）政府性房源（居住），参与竞配建的竞买人报出配建面积最大者为竞得人，政府性房源（居住）建成后须无偿移交给区住房保障办。

    四、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具体要求，见挂牌出让文件。

    五、申请人可于2017年2月21日至2017年3月22日（工作日，8:30-12:00，14:30-17:30），到广州市增城区土地房产交易所获取挂牌出让文件（电子挂牌文件可于互联网地址: [www.zcgtj.gov.cn](http://www.zcgtj.gov.cn/)获取）及提出书面申请。

    六、竞买保证金须由竞买申请人支付，交纳竞买保证金到帐的截止时间为2017年3月22日17时30分。

    经审查，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广州市增城区土地房产交易所将在2017年3月27日17时30分前确认其竞买资格。

    七、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地点在广州市增城区房地产交易中心大楼二楼；地块挂牌时间为: 2017年3月13日8时30分至2017年3月29日14时。

    八、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挂牌截止前一个小时内，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转入现场竞价，通过现场竞价确定竞得人。

    九、银行帐户

    开户单位：广州市增城区土地房产交易所

    （1）人民币开户行：

    广发银行增城豪园支行，账号：129003520010000101

    兴业银行广州新塘支行，账号：391110100100073403

    中国民生银行广州新塘支行，账号：611888989

    广州农商银行增城支行，账号：06851605000001044

    （2）港币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增城支行

    港币账号：44093313040002342

    （3）美元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增城支行

    美元账号：44093314040002837

    十、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广州市增城区荔城街光明西路108号九楼

    联系电话：020-82629911

    联系人：石小姐，姚先生

                    广州市增城区国土资源和规划局

2017年2月21日